

证券代码：871686

证券简称：一安高新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一安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由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有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0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

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武汉一安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余载武拟向浙商银行武汉分行申请 310 万元贷款，用于需要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为此次贷款提供担保。主债务履行期限及利率以协议最终约定内容为准；保证方式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具体金额及担保期限等内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该笔贷款拟以公司名下的不动产作为担保措施抵押给浙商银行武汉分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余载武申请的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抵押物明细如下：

（1）不动产证号：鄂（2019）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17702 号。

（2）不动产证号：鄂（2019）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17700 号。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发言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可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7月10日上午8:3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田志斌 13807171101

(二) 会议费用：会议会期半天，参加股东住宿、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一安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一安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